

中国共产党中阳县委员会

中共中阳县委
中阳县人民政府

关于报备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（问题十六） 整改任务销号资料的报告

市中央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我县承担的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（问题十六）整改任务已整改完成，并按要求进行了核查、销号和公示。现将整改任务整改销号资料报你办备案。问题十六整改情况如下：

整改任务：“一泓清水入黄河”工程推进缓慢。中阳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尚未开工。

整改措施：落实工作责任，加快工程项目建设进度。

完成时限：2025年10月底

整改进度：已完成整改

整改情况及成效：问题已整改完成，中阳县第二污水处理厂(金罗镇城镇污水处理厂)建设工程项目于2024年12月12日办理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，于2024年11月1日施工方中标，2025年1月3日开工，现已完工。

经自查，此项任务已全面完成整改措施落实，后续将常态化巩固整改成果，进一步增强工作的系统性和实效性，严防同类问题再次发生，为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的圆满完成提供有力支撑。

